

附件 7

中共新绛县委政法委员会 预算公开

中共新绛县委政法委员会

2025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5
二、机构设置情况	6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报表.....	7
一、2025 年预算收支总表	7
二、2025 年预算收入总表	8
三、2025 年预算支出总表	9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 转）	11
六、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不含上年结转）	12
七、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不含上年结 转）	13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	

转)14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不含上年结
转)15

十、2025 年财政拨款安排 “三公” 经费支出预算
表15

十一、2025 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表16

十二、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本年预
算)16

十三、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上年结
转)17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18

一、2025 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
因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20

七、“三公” 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20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20

九、政府采购情况21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十二、其他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政法委及县委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市委要求和县委决定，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新绛、法治新绛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三）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四）加强对全县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负责协调指导各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工作，协调处理重大突发事件等。

（五）组织开展全县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全县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县委和市委政法委提出建议。

（六）掌握分析全县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七）监督和支持县级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县级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八）组织研究全县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九）指导推动全县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统筹推动政治督察和政治轮训。协助县委和县委组织部管理政法干部。

（十）完成市委政法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与县公安局有关职责分工。县委政法委主要负责协调指导各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工作，协调处理重大突发事件等。县公安局主要负责依法打击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等。

二、机构设置情况

在编人数 16 人，退休人员 9 人。内设机构和下属事业单位如下：

政法委为行政单位，内设股室 5 个，即办公室、政治部、执法检查股、综治督导股和反邪教协调股，编制 10 人，在编 9 人。

下属事业单位为新绛县综治中心，编制 8 人，在编 7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政法委 2025 年预算收支总表

附件 6-1

政法委 2025 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	项目	2025 年 合计	当年预 算安排	上年 结转 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33. 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 95	486. 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9. 24	三、国防支出	0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0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34	24. 3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0	
		十、卫生健康支出	7. 73	7. 7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	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	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	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	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十七、金融支出	0	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 27	14. 2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9. 24	139. 24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	
		二十四、预备费	0	0	
		二十五、其他支出	0	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	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	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	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0	
本年收入合计	672.53	本年支出合计	672.53	672.53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备注：该表反映经财政部门批复的各部门年度预算收支情况（含上年结转），支出功能科目按“类”级科目反映。

二、政法委 2025 年预算收入总表

附件

6-2

政法委 2025 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95	486.95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6.95	486.95					
01	行政运行	174.46	174.4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49	312.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4	24.3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5	5.2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6	0.0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3	19.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3	7.7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3	7.73					
01	行政单位医疗	7.73	7.73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9.24			139.24			
99	全科网格工作经费	130			130			
99	村级巡逻队工作经费	9.24			9.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7	14.2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7	14.27					
01	住房公积金	14.27	14.27					
合计		672.53	533.29		139.24			

备注：该表反映部门的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单位资金等全口径收入的年度预算安排情况（含上年结转），本表支出功能科目按“项”级科目反映。

三、政法委 2025 年预算支出总表

附件 6-3

政法委 2025 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95	486.95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6.95	486.95	
01	行政运行	174.46	174.4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49	312.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4	24.3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5	5.2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6	0.0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3	19.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3	7.7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3	7.73	
01	行政单位医疗	7.73	7.73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9.24		139.24
99	全科网格工作经费	130		130
99	村级巡逻队工作经费	9.24		9.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7	14.2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7	14.27	
01	住房公积金	14.27	14.27	
合计		672.53	533.29	139.24

四、政法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附件 6-4

政法委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33.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95	486.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9.24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4	24.3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73	7.7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27	14.2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9.24			139.24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72.53	本年支出合计	672.53	533.29		139.2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672.53	支出总计	672.53	533.29		139.24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上年财政拨款结转情况。

五、政法委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附件 6-5

政法委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 年预算数
--------	-----------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95	486.95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6.95	486.95	
01	行政运行	174.46	174.4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2.49	312.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4	24.3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5	5.2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6	0.06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3	19.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3	7.7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3	7.73	
01	行政单位医疗	7.73	7.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27	14.2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27	14.27	
01	住房公积金	14.27	14.27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年度预算（不含上年结转）中按支出功能科目反映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以及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支出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六、政法委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附件 6-6

政法委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科目名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10.46	210.46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94.39	94.39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35	43.3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9.1	9.1	
绩效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58	16.5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9.03	19.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73	7.7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70	0.7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4.27	14.27	
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4		32.44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0.68		10.68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24		0.24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3.60		3.60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19		1.19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8.55		8.55
水费	办公经费	0.18		0.18
差旅费	办公经费	5.50		5.5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2.50		2.5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1	5.3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5.25	5.25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6	0.06	
合计		248.21	210.46	32.44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年度预算（不含上年结转）中按部门预算经济科目和政府经济科目反映的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安排情况，科目细化至“款”级。

七、政法委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附件 6-7

政法委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不含上年结转），按功能科目“项”级填列。

八、政法委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附件 6-8

政法委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不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支出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九、政法委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附件 6-9

政法委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39999	全科网格工作经费	130.00	130.00	
			2239999	村级巡逻队工作经费	9.24	9.24	
合计				合计			

备注：该表反映各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不含上年结转）以及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安排情况，按功能科目细化至“项”级。

十、政法委 2025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表

附件 6-10

政法委 2025 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	-----------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部门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情况，不包括科学教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用。

十一、政法委 2025 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附件 6-11

政法委 2025 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共新绛县委政法委员会	32.43	32.43		
部门合计	32.43	32.43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部门所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十二、政法委 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附件 6-12

政法委 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 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科网格工作经费	100.00	100.00				
巡防队工作经费	115.50	115.50				
新绛县“雪亮工程”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42.25	42.25				
综治中心经费	10.00	10.00				
心理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16.14	16.14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1.00	1.00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经费	1.00	1.00				
政法工作、维稳工作经费	1.00	1.00				
法学会工作经费	0.50	0.50				
反邪教工作经费	0.50	0.50				
扫黑除恶工作经费	0.50	0.50				
司法救助资金	1.00	1.00				
执法监督工作经费	0.50	0.5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工作经费	0.50	0.50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部门 2025 年本年财政拨款、专户资金、单位资金安排的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已分配项目)。

十三、政法委 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政法委 202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XXX 项目				
XXX 项目				
XXX 项目				
.....				

备注：本表数据反映部门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安排的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二级项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 年度本部门预算收入总计 672.5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72.53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73.44 万元，下降 50.03%，主要原因是减少新绛县“雪亮工程”数字链路专线采购项目、“雪亮工程”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本年预算支出总计 672.53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 672.53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673.44 万元，下降 50.03%，主要原因是减少新绛县“雪亮工程”数字链路专线采购项目、“雪亮工程”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预算收入 672.53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

公共预算 533.29 万元，占 79.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39.24 万元，占 20.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支出预算 672.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2.9 万元，占 36.12%；项目支出 429.63 万元，占 63.8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72.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3.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139.24 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 139.2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95 万元、外交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7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2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 533.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2.68 万元，下降 49.0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 533.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95 万元，占 91.31%；外交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4 万元，占 4.56%；卫生健康支出 7.73 万元，占 1.45%；住房保障支出 14.27 万元，占 2.6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248.2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0.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2.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2.43 万元，

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3 万元，下降 11.71%，原因是退休一人，工会经费、福利费相应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74 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一）整体绩效目标

2025 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 672.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2.9 万元，项目支出 429.63 万元。

政法委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部门 基本 信息	单位名称	中共新绛县委政法委员会		
	通讯地址	新绛县芦家巷 36 号		
	单位预算 绩效管理 联系人	刘冬花	联系电话	7523360
	人员编 制数	18	实有人数	16

单位职能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政法委及县委的决策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市委要求和县委决定，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新绛、法治新绛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三）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综治维稳工作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 （四）加强对全县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实施工作。负责协调指导各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工作，协调处理重大突发事件等。 （五）组织开展全县政法领域的调查研究，研究拟订全县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大措施，及时向县委和市委政法委提出建议。 （六）掌握分析全县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协调政法部门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政法部门做好涉及政法工作的重大宣传工作。 （七）监督和支持县级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县级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八）组织研究全县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深化政法改革。 （九）指导推动全县政法系统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统筹推动政治督察和政治轮训。协助县委和县委组织部管理政法干部。 （十）完成市委政法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与县公安局有关职责分工。县委政法委主要负责协调指导各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工作，协调处理重大突发事件等。县公安局主要负责依法打击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等。				
	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				
	收入合计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拨款
	672.53	533.29			139.24
	单位年度支出预算（万元）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672.53	242.9		429.6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开展各项政法工作，严格按照财经制度规范支出，确保推动全县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18 个
		质量指标	全面完成各项政法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9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 年底
		成本指标	项目工作经费	429.6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5 年本部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 16 个，共计金额 429.63 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 14 个，涉及金额 290.39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 个，涉及金额 139.24 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 16 个，涉及项目金额 429.63 万元，占本部门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 14 个，涉及项目金额 290.39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 个，涉及项目金额 139.24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编制 0 辆，实有 0 辆，其中：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0 辆，事业单位其他公务用车 0 辆。

2、房屋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

总面积 183 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价值 50 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占有使用价值 100 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1. A100101 网格化管理服务；2. A100102 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服务；3. A100501 平安建设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4. A100502 心理咨询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5. A150201 政法综治宣传服务；6. A150401 雪亮工程开发与维护服务；7. A180501 政法舆情监控引导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

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